

王干——主编

杂色——王蒙 人生——路遥 黑骏马——张承志

棋王——阿城 小鲍庄——王安忆

透明的红萝卜——莫言 风景——方方 妻妾成群——苏童

活着——余华 黄金时代——王小波 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刘恒

永远有多远——铁凝 长河——马金莲

1978—2018

中国优秀

中篇小说

上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1978

—

2018



中国优秀
中篇小说 上

王干——主编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78-2018中国优秀中篇小说:全2册/王干主编. —北京:现代出版社, 2019.1

ISBN 978-7-5143-7467-4

I. ①1… II. ①王…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56132号

1978-2018中国优秀中篇小说

主 编: 王 干

组稿编辑: 庞俭克

责任编辑: 申 晶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44.5

字 数: 797千字

版 次: 2019年1月第1版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7467-4

定 价: 98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改革的呼唤小说的开放

——论中国改革开放 40 年的小说

□王 干

改革开放 40 年（1978—2018）的小说无疑是当代文学史中最浓墨重彩的部分，今天我们来探讨这样一个历史时段的文学，既是近距离，又是远距离。远距离是时间已经过去 40 年，从 1978 年开始的新时期文学，已然成为历史。而正在发展变化的文学过程，刚刚过去，又是超近的距离。我在这里重点阐发改革开放这样一个伟大的历史时期对小说的外部 and 内部的巨大影响，它催发出的小说思潮和小说变革成为五四新文学诞生以来的又一个高光时刻。

“兴废”：改革策动与小说回应

“文变染乎世情，兴废系乎时序”，用刘勰在《文心雕龙》里的这句话描述改革开放与文学创作的关系是非常确切的。改革开放 40 年来，我们国家在经济、社会、文化等方方面面都取得了很大的发展，文学与改革开放一起呐喊、一起前进，成为改革开放文化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因为“文变染乎世情”。中国社会的变革与转型在 1978 年被推至一个临界点，这一时期既意味着巨大的机遇，也意味着一个持续的“乍暖还寒”的险境。1977 年《班主任》的发表也是呼应了时代，1978 年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奠定了从封闭保守、强调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到认同现代化大趋势的对内改革、对外开放的大势。

1978 年底，《文艺报》和《文学评论》联合召开了 140 余人参加的“作家作品落实政策座谈会”。以这次会议为新起点，文艺界才开始“落实政策”，恢复

大批作家的名誉和自由，也就是说改革开放为文艺创作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1979年第4期的《上海文学》推出了李子云和周介人的文章《为文艺正名——驳“文艺是阶级斗争的工具”说》，并提供专栏展开讨论。这是文学对政治过度介入的一次公开的反驳，也是一次对文学艺术审美本质的呼唤。这次“为文艺正名”的讨论具有一种历史性开端的意义。

现在的文学史把“伤痕文学”“反思文学”“改革文学”作为历时性的三股文学思潮，好像是不不断进化的一个文学的过程，而今天我们重新来阅读这些作品，发现它们不是直线的进程，三者有时候是相互交叉的。伤痕文学、反思文学作为短暂的文学潮流在一定程度上控诉并释放了大众对于民族灾难和个体创伤的哀怨，接下来需要重新面对新的生活，因此改革文学代替伤痕文学、反思文学的主潮也是时代所需，具有时代历史的必然性。“春江水暖鸭先知”，中国的作家先感受到时代春风的来临。同时，文学也反映出人们的心声，能够及时地传达老百姓对社会变革、对社会进步的诉求。作家通过写作品来呼唤时代变革，呼唤社会进步，呼唤我们对旧有的陋习、旧有的陈规进行变革性的改造，比如王蒙的《说客盈门》、高晓声的《陈奂生上城》、刘心武的《班主任》、何士光的《乡场上》、张抗抗的《夏》都隐隐地昭示着现实的变通的诉求，《说客盈门》带有“问题小说”的直白和真切，它首先感到现实的困局，期待时代的变革，是改革的潜在呼唤。

1979年7月，蒋子龙的《乔厂长上任记》问世，改革文学就此开启，与“伤痕文学”和“反思文学”共时发展。改革文学是一种对中国当代现实的发展变化做出直接回应的文学，不仅客观记录了改革的进程和艰难，也呈现出现实的种种弊端。可以说，改革文学全景式地展现了转型与改革的社会场景，并深刻地书写出中国人对于现代化的期待与渴望，以及对于纠缠于新旧之间的改革的忧与思。如果说改革是一场大戏，那么改革文学则是这场戏剧的生动的脚本，里面记录了民族心理的脉动。《乔厂长上任记》《三千万》《沉重的翅膀》《鲁班的子孙》《花园街五号》《祸起萧墙》《改革者》《燕赵悲歌》《鸡窝洼的人家》《新星》《开拓者》等都是这一时期涌现出来的优秀的改革文学作品。

改革文学之所以受到欢迎和关注，也是因为这种文学真实地展现了民族变革的热望并承载了大众的梦想，作品中改革者的形象为民族提供了可以参照甚至膜拜的偶像，契合了大众对英雄的期待心理。时代造就了英雄，也呼唤着书写英雄的文学，许多作家被时代改革的氛围所感染，陆文夫在创作《围墙》时就说他的目的就是支持改革者。这也说明改革文学的创作者与时代的步伐是休戚相关的，迎合了时代审美的“胃口”。《乔厂长上任记》中的乔光朴、《新星》中的李向南、

《沉重的翅膀》中的郑子云等都是改革文学浪潮中的英雄，作家通过文本建构出一个个有魅力、能产生正向价值影响的改革者形象，这些形象受到了热烈的追捧，反过来也激励着现实改革中的类似形象的现身，因为民族的新生需要偶像的重构。

改革文学热潮四起，但那个时候的作品基本模式还是改革与保守的二元对立。随着改革进入深水区，20世纪90年代初期，河北的“三驾马车”谈歌、何申、关仁山分别写下了《大厂》《信访办主任》《大雪无乡》，这些作品也是以广阔的农村和国有大中型企业为主战场，书写改革进程中的社会阵痛和突围。《大厂》是这一时期改革文学的代表作之一，此时的改革矛盾不再是简单的二元对立，而是涉及形形色色的人物，也不再是依靠个别英雄来完成改革的图景。这一时期的小说呈现出更为复杂、更为交错的原生态。

90年代后期，中国的改革不断推进，改革中出现的矛盾冲突加剧，官场出现了腐败现象，改革与反腐在作家的笔下产生了一种新的联系。原先的改革派和保守派之间的冲突往往还是观念上的差异，到了90年代之后，利益的冲突成为改革文学新的焦点，如柳建伟的“时代三部曲”（《北方城郭》《突出重围》《英雄时代》）、周梅森的“改革三部曲”（《人间正道》《天下财富》《中国制造》）、张平的《抉择》《天网》、陆天明的《苍天在上》。以《英雄时代》为例，小说选取的是党的“十五大”关于国企改革、发展民营经济、政府机关机构改革等一系列政策实施之后，中国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型过程中的艰难历程以及同期人们的生存境遇，重点探讨了价值标准多元无序等现实问题对中国当代人命运的全方位影响。这些作品继承了改革文学的精神，又写出了改革的复杂性。直到今天，反腐文学的生命力依然很旺盛，因为作品触及了改革深处的方方面面，对当下的现实场景有着深刻的描写和真实的呈现。

改革开放促进了社会的发展变化，也带来了生活的急剧动荡，中国现代化的进程改变了中国社会的面貌，各个社会层面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而小说家敏锐地捕捉到这些剧烈或细微的生活差异，构成了新的文学板块。

21世纪初，打工文学的出现，意味着改革开放对文学的影响从时代的层面转向对新的社会群体的关注。“打工”是改革开放以后农民进城的一个特定的方式，也是沿海地区最为常见的生存状态。“打工文学”这个定义虽然缺少严密的界定，也经历了一个从模糊到清晰、从边缘到中心的过程。在后来“窄化”的过程中界定为主要创作者和题材内容集中在打工者中，也就是说打工文学主要是打工者写的文学，同时也是写打工者的文学。打工文学拓展了文学的题材写作领域，

也打破了传统的文学生产模式，是一种典型的“我写，写我，我看”的模式，门槛低，互动性强，而且是真正地接地气。打工者最早出现于广东省部分地区与长江三角洲一带，他们除了物质生活上的要求之外，还有着强烈的对城市生活方式的渴望，以及对精神生活的追求。后来随着年轻作家王十月、诗人郑小琼等人的作品问世，打工文学在艺术上逐渐成熟，得到了更多认可。王十月的《无碑》《烦躁不安》《31区》等长篇都具有强烈的批判意识和命运之痛，是打工文学中的代表作品。

比之打工文学更有历史感和生命力的是都市文学的兴起，也是改革开放之后才出现的。1994年6月，《钟山》杂志和德国歌德学院北京分院在南京召开了城市文学研讨会，这是迄今为止第一次大规模的关于城市文学的研讨，意味着中国的城市化进程已经引起了世界的关注。改革开放以来，城市的书写逐渐显现出来，到了20世纪90年代则有王安忆的《长恨歌》，前几年还有金字澄的《繁花》，这些都是描写都市的经典作品。现在年轻一代对于城市的书写，已经从城市外在的变化描写转向了对中产阶级或准中产阶级焦虑的表达。

这些新的小说板块的出现，打破原先乡土小说一统天下的格局，另外，乡土小说在近年来也出现“再书写”的转机。一个特征体现在对农民精神家园失落的描写，写回不去的无归宿的苦楚。20世纪70年代末期，高晓声的《陈奂生上城》拉开农民进城的序幕。这序幕是进城小说的序幕，也是生活中中国农民进城的序幕。进入21世纪之后，农村城镇化的推进，加深了乡村文明的变迁和动荡。乡村文明的挽歌在作家的笔下缓缓地流了出来。“再书写”的一个特征就是对家园的告别之后的回望，以及回望之后回不去的喟叹。莫言小说中的“恋乡”和“怨乡”，曾打动无数读者。近些年来，大量的小说以“故乡”“还乡”作为书写的主题，和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那场“进城”（打工潮）遥相呼应。这从另一个维度表达了改革开放之后人们心灵的波澜。

“文变”：小说观念的开放与更新

今天我们来看待各种各样的小说形态，并不会诧异，但是当初文学界曾经为“三无”小说引起一番不小的争论，“三无”小说指“无情节”“无人物”“无主题”的带有实验性的作品，常常和意识流小说形态相关。而今天，这类“三无”小说显然没有发展成主流，更多的小说还是充满现实主义精神的“三有”之作，再者，这种充满主观情绪的小说出现了，也不会有人大惊失色去指责。这说明，小说观

念已经从单一的定于一尊的某种小说模式走向了多元开放的小说价值观。当然,这种价值观的形成也经过了反反复复的校验。

“欲新一国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国之小说。”梁启超提出的小说观使小说的地位得到跃升。改革开放后,小说地位的不断调整,与小说观流变相伴的是小说地位的不断变化。改革开放拉开大幕,伤痕文学、反思文学以人道主义反抗极“左”思想,小说获得极强的轰动效应。1984年之后,在“文本自身建设”的小说观下,先锋小说大量涌现,疏离、解构传统叙事模式。小说观出现分化:伤痕、反思、改革小说创作和政治关系紧密,寻根、先锋、新写实小说等则指向文化和审美。前者注重意识形态导向及社会效应,后者强调文学的审美、拥抱个性、自由。1988年,王蒙发表了《文学:失去轰动效应之后》,文章揭示了在社会开放、作家分化、“严肃文学”或“纯文学”被边缘化等大趋势面前文学界的反思和期望。经历“文本自身建设”的“先锋”浪潮后,在冷寂中中国作家的小说观继续完善。20世纪90年代后期,先锋作家开始回归现实主义传统,新写实小说家持续开疆辟土,各种流派的小说观多元并存。21世纪,在商业社会背景下,“主旨在娱”的小说观与互联网新传媒联姻,网络小说大行其道;一种将生存法则、行业潜规则植入小说的类型小说受到大众的热捧。纯文学与网络文学、类型小说的分野,是精英与草根的小说观的分野,也是一次回归或是小说观念的再度更新。

小说观念的变革来自国门的打开。纵观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最早“开放”的来自文学艺术。20世纪70年代末期,大量西方现代主义文学就陆陆续续被翻译出版,西方小说观念重新成为小说家创作的理论资源。

20世纪80年代初,王蒙的《春之声》等一系列小说、茹志娟的《剪辑错了的故事》、宗璞的《我是谁》等都不约而同地显示出“意识流”的痕迹。据洪子诚统计,1978年到1982年短短5年间,全国主要报刊登载的译介、评述、讨论现代派文学的文章,约有400余篇。1987年《收获》第五期“先锋作品专号”,余华、苏童、格非、马原、孙甘露等“先锋作家”集体登场。20世纪90年代后,作家“文本意识”普遍增强,不少声名显赫的中国小说家,身后是一个或一批外国小说大师的影子。痛定思痛,小说家开始反思。这种回流场景出现在1985年,当时一些年轻的作家在受到拉美魔幻现实主义的冲击之后,有意避开西方文学的路径——路径依赖。

寻根文学的初衷是为了及早地摆脱西方文学现代派的路径,但是由于自身文化的限制,寻根变成了理论的探索而不是小说的探索。“根”最后被一些作家简单地理解为生命的蛮荒和生理的本能,或者理解为文化的原初形态,一些民俗和

伪民俗被当作小说的本质充斥在小说里。脱离现实、逃避人生，一味追求小说的异域风光和蛮荒景观。寻根文学最后景观化的展示，经历了短暂的热闹之后很快退潮。“新写实”小说的兴起，在否定之否定之后，1988年，《文学评论》和《钟山》联合召开的“新写实与先锋派”的会议，现在看来是一次转折。重新认识现实主义，当然也重新认识现代派，影响深远。

中国小说家接受全球文学潮流的冲击和影响，小说观念获得前所未有的变异和发展，格局从封闭走向开放，从单一走向多样。小说开放随着改革深入，最终产生一种“文化回流”，世界文学潮流冲击中国，也增强了我们的文化自信。接受“现代主义”而保有中国本色的小说家汪曾祺，其价值因此被重估。独特的中国文化令《红高粱》《白鹿原》《长恨歌》《尘埃落定》等现实主义为主要创作方法的长篇巨制大放异彩，中国作家的文化自信得以迅速增强，这是对文化寻根的一次否定之否定，“开放”之后中国小说回归到民族本土。

硕果：小说探索的深化与优化

改革开放40年的文学创作，硕果累累，尤其在小说创作方面，塑造了一大批我们耳熟能详的典型人物陈奂生、香雪、高加林、巧珍、乔光朴、李向南、倪吾诚、章永璘、许三观、福贵、张大民等，还有王朔笔下的顽主、姜戎笔下的“狼”，都与五四新文学的阿Q、祥林嫂、吴荪莆、老通宝、骆驼祥子以及“红色经典”里的小二黑、朱老忠、林道静、梁三老汉等成为新文学人物画廊中的标志性人物。这些人物的生命力旺盛，至今常常被人们提及。

这一时期的小说摆脱之前的“高大全”模式，写出了人物性格的丰富性和多样性，改革开放之前的小说曾出现大量福斯特所说的“扁形人物”，这类人物是漫画性的，人物某一方面的特点被突出甚至被夸张，形象简单粗糙。而我们上述说到的人物，不再是简单的概念化的人物，而是透露着生活地气的“圆形人物”，人物性格具有成长性和复杂性。他们都堪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另一方面，由于小说观念的嬗变，人物也不再是衡量小说成败的唯一标准。改革开放后，在新的小说观的影响下，人物和故事不再是两张皮，而是产生融合，互为表里。一部分小说家尤为注重审美意趣、文化意蕴，他们重返五四时期“现代主义”所开创的小说传统，返回以意境营造为核心的叙事传统，一些小说家淡化了故事情节、消减了人物形象塑造，被称之为“散文化的小説”。王蒙一方面塑造了鲜活的人物，另一方面则着力于意境、意象塑造的尝试，《春之声》《夜的眼》《风筝飘带》

《杂色》蔚然领风气之先。近些年来，王安忆的小说《闪灵》等非常像随笔作品，而迟子建的《候鸟的勇敢》在人物形象塑造上也表现得漫不经心，或许是中国作家对法国新小说“去人物化”写作的某种尝试性呼应。

虽然40年间小说五彩缤纷，创新频频，让写实主义的小说显得有些苍老，但繁华落尽，沉淀下来的好作品依然是那些具有强烈写实精神的作品，《小说选刊》最近和中国小说学会联合举办的“改革开放40年40部最有影响力的小说”评选活动中，入选的40部作品几乎全是《白鹿原》《长恨歌》这样的写实型作品，连余华、苏童、格非这样标签明显的“先锋派”作者，入选的《活着》《妻妾成群》《望春风》也是写实型的作品，而不是实验性强的《在细雨中呼喊》《1934年的逃亡》《青黄》。先锋作家的转型，再次证明了写实主义持久的生命力，形式主义是有限的，而写实主义是无限的。

但今天的写实小说和之前的现实主义有着巨大的变化，就是融进了现代主义甚至后现代主义的很多元素，尤其在叙述主体方面显得更为“写实”。这里不得不说风靡文坛多年的“新写实小说”，80年代末90年代初，方方的《风景》、池莉的《烦恼人生》、王安忆的《小鲍庄》、李锐的《厚土》、刘恒的《伏羲伏羲》、余华的《河边的错误》《现实一种》、刘震云的《塔铺》、朱苏进的《第三只眼》等小说超越了现实主义和现代主义的既有范畴，既体现出了对西方文学流派的借鉴，也显现出对中国小说传统的继承和回归，被命名为“新写实小说”。新写实小说在今天来看，是现实主义在中国踏出的坚实脚印，它为先锋文学的落地和转向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1985年前后，先锋文学如火如荼，马原、余华、苏童、叶兆言登上文坛，以独特的话语方式进行小说文体形式的实验。毋庸置疑，先锋文学是中国当代文学进程中一个重要的文学现象。从肇始之初的“先锋实验小说”到后来的“返璞归真”，先锋派的作家们走出了一条饶有意味的文学创作之路。《米》《妻妾成群》《活着》《许三观卖血记》等小说发表，意味着先锋作家减弱了形式实验和文本游戏，开始关注人物命运，并以较为平实的语言对人类的生存和灵魂进行感悟，现实深度和人性关注又重归文本。

先锋的转型反过来又影响到原先比较写实的作家，陈忠实、刘恒、刘震云等原本是非常写实的叙述，之后融进了一些新的叙述理念，用一种客观的、没有任何主观意向的叙述语调，将生活原生态进行了还原，因而，小说没有价值观的导向，没有爱憎，人物既不崇高也不卑贱，他们只是本色地活着、存在着。新写实小说不按照某种理想来选取生活现象，也就无须突出什么、回避什么、掩饰什么，正是这种客观还原和零度叙述，使得小说具有了作者和读者“对话”的可能，

“新写实”之后被放大、被泛化，不论是20世纪90年代出现的刘恒的《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刘震云的《一地鸡毛》还是今天马金莲的《长河》、石一枫的《世间已无陈金芳》，无论是90年代的《长恨歌》还是今天的《繁花》，我们都可以看出，作者叙述语调的平和和冷静，可以看出与小说叙述者叙述态度的一脉相承。

或许这正是一种中国特色的现实主义写作，既不同于福楼拜的自然主义倾向的现实主义，也有别于巴尔扎克的批判现实主义，同时也区别于苏联的革命现实主义，更不是法国“新小说派”物化的现实主义，而是融合中国现实精神和传统文化内蕴的新写实精神。同时又是开放的现实主义，对外来的小说精华大胆地拿来。这是开放的小说硕果。

目 录

改革的呼唤小说的开放	王 千 (001)
------------------	-----------

(上册)

杂 色	王 蒙 (001)
人 生	路 遥 (035)
黑骏马	张承志 (163)
棋 王	阿 城 (208)
小鲍庄	王安忆 (235)
透明的红萝卜	莫 言 (302)

(下册)

风 景	方 方 (339)
妻妾成群	苏 童 (386)
活 着	余 华 (421)
黄金时代	王小波 (534)
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	刘 恒 (568)
永远有多远	铁 凝 (632)
长 河	马金莲 (663)

杂 色

王 蒙

对于严冬的回顾，不也正是春的赞歌吗？

这大概是个公社的革命委员会的马厩里最寒碜的一匹马了，瞧它这个样儿吧：灰中夹杂着白甚至还有一点褐黑的杂色，无人修剪、因而过长而且蓬草般的杂乱的鬃毛，磨烂了的、显出污黑的、令人厌恶的血迹和伤斑的脊梁。肚皮上的一道道丑陋的血管，臀部上的深重、粗笨因而显得格外残酷的烙印……尤其是挂在柱子上的、属于它的那副肮脏、破烂、沾满了泥巴和枯草的鞍子——胡大呀，这难道能够叫作鞍子吗？即使你肯于拿出五块钱做报酬，你也难得找到一个男孩子愿意为你把它拿走，抛到吉尔格朗山谷里去的。鞍子已经拿不成个儿了，说不定谁的手指一碰，它就会变成一洼水、一摊泥或者一缕灰烟的呢。

“又有什么办法呢？武大郎玩夜猫，什么人玩什么鸟嘛。跛驴配瞎磨，一对糟烂货噢。什么人骑什么马，什么马配什么鞍子，这不也是理应该吗？”曹千里含笑自言自语着，又像是与这匹可怜的老马搭讪着，立在灰杂色马的近旁，拍一拍它的脖颈，又亲昵而且友好地在它的颧骨和腮上为它搔搔痒、顺顺毛。这是何等的恩典哟，换一匹别的马，一准会因为舒服和感激摇起尾巴、晃起脑袋来的，有的马还会主动地把脸凑近你，在你的手掌上蹭过来、蹭过去，这样的马可真会拍马——不，应该叫作拍人了吧？这是讨人欢喜的啊。

然而老马一动也不动，包括眼神。老马的眼珠子叫人想起年久污浊的两块表蒙子。难道对于它来说，抚摩和鞭打就没有什么两样吗？它可不像那匹枣红马，枣红马只有三岁口，当你骑上的时候，哪怕无意中你的皮靴后跟碰到了它的肚

子，它就会马上一个机灵，一个飞跃。如果你竟敢用鞭杆戳一下它的屁股呢，它会一蹦一蹿，一冲就是一百米，把你甩到山坡上的。而如果你爱抚它，亲热它，摩挲它呢，它就会得意扬扬，昂首阔步，引颈长嘶的……那么，再设想一下，如果你干脆给它一鞭子呢？当然，谁也不会有这个胆量，可是假使你硬是把它打了呢？它会抖擞红鬃、腾空而起，化作神龙吗？它会疼痛愤怒、狼奔豕突，复归山林吗？它会横冲直撞、歇斯底里，最后跌一个粉身碎骨吗？如果，它既没有化作神龙，也没有复归山林，又没有粉身碎骨，那么鞭打一次它就会迟钝一次的吧？那么，皮鞭再乘上岁月，总有一天枣红马也会像这一匹灰杂色的老马一样，萧萧然，噩噩然，吉凶不避，宠辱不惊的吧？

所以，大家都说骑这一匹灰杂色的老马最安全。是啊，当它失去了一切的时候，它却得到了安全。而有了安全就会有一切，没有了安全一切就变成了零。这可真是颠扑不破的金玉良言噢！曹千里眯一眯眼，微微一笑，摇一摇头，深深地吐了一口气，用力地又吸了一口气。经过这么一番自创的“气功”动作之后，他的自我感觉似乎颇有改善，觉得清爽了许多，而周围的一切，包括这匹老马和它的鞍子，也变得可以过得去，可以“凑合”，也还“不赖”的了。

空气清凉，干草味儿和马粪味儿再加上炊烟味儿，令人依依。天已经大亮了，那个曾经带来自己的遥远的慰藉的残月正在失去自己的形体。月光是温顺的，昨夜，在月光下一切都变得模糊、含混因而接近起来；但是此刻，蓝晶晶的天空和红彤彤的太阳又把这个世界的所有的成就和缺陷清理出来、雕刻出来、凸现出来了。从马厩向外望去，干打垒的土墙东倒西歪，接头处裂出了愈来愈宽的缝子，有的缝子里已经长出了耐旱的、多刺的植物了——多可惜，扎根扎错了地方，生命力再强也难以成材！到处是牲畜的，甚至还有人的粪便以及由于饲养人员管理不善而散落的草料，还有丢弃不用了的废木轮、绳子头、皮条、古老而又笨拙的马食槽子……至于把地上的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融合起来，统一起来的则是“五行”中最伟大的一“行”——土。在这个终年少雨的地方，到处是飞扬的尘土。特别是在饲养牲口的地方，地面被各种铁掌和肉蹄踩踏得松松软软，好像是铺上了厚厚的一层面粉，如果你走在上面，尘土会淹没你的脚脖子，而你的背后，则是一缕尘烟。而如果你往这样的地面上泼下一桶水呢，水立时就无影无踪，只是每一粒水珠都会砸下一个五寸深的小坑，好像霎时间出现了一个麻脸，然后一阵风过去，小坑不见了，铺在地上的，仍然只有柔软松泛的面粉一样的土。

就是这样一个地方，它美吗？很难说它美。然而现在是清晨，是一天的最好的时光。清晨，从马厩的破屋顶边斜着望上去，可以看到几簇颤抖着的树叶，厚

重的尘土遮盖不住它的绿色的生机。

要是曹千里早一点出来就好了，但他起床以后只顾了喝奶茶，竟喝了半个多钟点。虽然曹千里来这个公社只有三年，但他处处学着本地人的生活方式、本地人的语言、本地人的饮食。他模模糊糊地觉到，这种本地化的努力不但是改造的一个重要方面，而且是适应、生存、平衡的必需，甚至是尽可能多地获得生活乐趣的最主要的途径。他喝完了一碗奶茶以后，又把烤得黄里透红的油光光的饅饼掰成了碎块儿，一口一口地咂起饅饼的滋味来。饅吃多了口干，更想喝茶，茶喝多了泄里逛荡，就更想吃饅。于是，他又加吃了一碗奶茶和几块干饅。这第二碗奶茶已经不是为了充饥，而是为了享乐了，这也可以叫作为喝奶茶而喝奶茶，为吃饅而吃饅，为艺术而艺术以及什么为活着而活着吧？

在淋漓大汗地喝了三大碗奶茶以后，曹千里来到马厩备马。他骑马去做什么，这是并不重要的，无非是去统计一个什么数字之类，吸引他的倒是骑马到夏牧场去本身。这是不是和伯恩施坦的鬼话有点儿相像呢？去它的，他不无兴致地来到马厩之后，懒洋洋的饲养员哈森巴依含混地向他问了好，说了几个字。曹千里心里有数，以他的地位他不可能得到更好的马用，以他的骑技他也不敢问津，例如那一匹枣红马。毋庸置疑，他走到他的老搭档——灰杂色马的身旁，为它搔着痒痒，觉得倒也是知足者常乐。混吧，凑合吧，怎么还混不到天黑？干什么还不是挣钱养家？骑什么马还不是迈一步再迈一步？比上不足比下有余，这也是命，好死不如赖活着，赖马也比好人走得快……近年来，有那么一些本地人爱说的这些话他已经愈听愈多，愈记愈多了。这些好像有点儿落后的话也有好的一面，至少没有野心家的味道，没有个人英雄主义和向上爬的思想。他自以为，他已经像接受奶茶和饅，接受当地的少数民族的语言一样，接受了这种与世无争、心平气和、谦逊克制的生活哲学了。他自以为真诚地时时这样疏导着自己，安慰着自己，平衡着自己。但是，当他动手去拿起千疮百孔的鞍子的时候，他一眼睛看到了老马的脊梁上的血疤，一阵心痛使他的血往上涌了，他用当地的粗话骂了一句。世界上难道还有这样的鞍子吗？难道能够这样对待这样一匹马吗？即使对待一只老鼠也不能这样嘛，如果你竟然有时还要骑一下老鼠的话。这样的鞍子实在是对于马的折磨，也是对于骑这样的马的人的糟蹋！要知道，山里人是根据鞍子而不是根据服装来判断骑马者的社会地位的呀！如果鞍子坏成了这样，连换都不换，连修都不修，那么，为什么不把马宰掉吃肉呢？嗖的一声拔出刀子，向上苍喊一声“比斯敏拉——”（以真主的名义），然后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热血喷溅它一大片地面，招惹来一群嗜血的乌鸦……那不也是马的正当出路吗？何况剥下

皮来，买一斤酒一斤苞谷面，加上硝、加上碱，鞣好了，卖到外贸收购站，每张两块一毛七分五呢！

全都乱了，全都忘了，全都顾不上了，除了权和线，线和权，夺，反夺，反反夺，反反反夺和最最最最以外，谁能顾得上别个事情呢？谁能顾得上一匹马和它的鞍子呢？难道这个鞍子坏了会影响权和线吗？难道死一匹马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吗？何况灰杂马并没有死，它活着呢！

算了，算了，难道我管得了这么多吗？与其发牢骚，为什么你不去修一修这个鞍具，或者制造一副新鞍具呢？我不会。不会你废什么话？你不过是一个五谷不分、四体不勤的空谈者，没说你是寄生虫还便宜了你。难道你有责任或者能耐去发愁、去头疼、去生气、去发议论吗？你埋怨哈森巴依吗？这位老饲养员到了夏天还脱不下冬天穿上的破棉袄呢，你为什么不把你身上穿的蓝华达呢干部服脱下来送给他呢？你是一只多么渺小的蚂蚁啊！

当曹千里拼命地贬低自己，把自己想得、说得既渺小又卑贱的时候，他的脸上会不由自主地焕发出一种闪光的笑容，虽然闹不清这笑容是由于自满自足还是自嘲自讽。他甚至于有一点快活了，挖苦自己——如果挖苦得俏皮的话——不是比挖苦别人更多乐趣而更少风险吗？

他学着当地的某些带几分流里流气的青年人的样，眯起了一只眼睛，摇晃着上身，东张西望。

他在寻找一块破毡片，可这儿哪儿来的破毡片呢？失望之中……有了，他大步跨去，走到一把丢在墙角的铡刀旁边。这个铡刀大概从一九六六年的夏天就再也没有人用过了。一九六五年“四清”的时候，推广过细草精养。可等到一九六六年的伟大运动一发生，一乱，不知怎么的哈森巴依便也恢复了旧制，懒办法，抓起一捆苜蓿，连腰子都不解开，远远向牲口一抛，哎，萨拉姆，齐啦。被霉锈吞噬着锋芒，默默地闲置着、消耗着自己的钢质的铡刀，扭扭曲曲地斜躺在尘埃和草叶里。看它那个窝囊样子，你能想到它昔日的威风 and 锐利吗？你能想到它“唰”地一下，把一切都拦腰斩断、切个整整齐齐的咯嘣利落的气概吗？唉，唉，就是孙悟空的如意金箍棒搁久了不用，也会变成废铁的啊！

但他不是来凭吊铡刀的。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谁知道铡刀的被买来和被遗忘是否一种天经地义的“正道”呢？反正铡刀下面还铺着一小块毡子，这是当年续草的人用它来垫地的。正是这块毡子引来了曹千里。他走过来，抻开毡子，连土也不抖搂，用一种毫不怜惜的蛮横动作撕下了毡子的一角，再回到老马的身边，用这一角毡子盖到了马背的伤疤上，最后放上了那破烂不堪的鞍子。

曹千里把灰杂色马牵出了马号大院，不过他好像不好意思马上备鞍和骑上，却陪着灰杂色马漫步向村口走去。走了一百多米，他觉得双方感情更融洽了，气氛也更自然了，他才拍了拍马背，灰杂马立刻驯服地停下了懒洋洋的步子，漠然地任曹千里紧肚带和顺后韁。他理好了脚蹬，又用皮绳把一件破棉袄绑在鞍后马胯骨上，轮到上嚼环的时候却有点儿犯起犹豫来！难道这样的马还需要勒嚼子吗？当然，待会儿要走汽车、拖拉机来来往往的公路，还要走狭窄崎岖的山径，以他的骑技来说，放松控制是危险的。而且按照本地人的说法，越是“老实”的马越“拧”，老实马拧起来比调皮的枣红马顽固得多，强有力得多，因为老实马也像老实人一样，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心眼儿死……但他还是下定了决心：不戴嚼子！哪怕是对一匹在名单上排在末尾的、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老瘦马，如果他给予它一点破例的关怀，如果他有权表现一点点宽容，如果他有可能减轻一点它的无边无涯的痛苦，这也是十分令人安慰的啊！

“唉，我的朋友！哎，我的伙计！哈，你这一匹像老鼠一样胆怯，像蚂蚁一样微小，像泥塑木雕一样麻木不仁的马呀！”曹千里自言自语着，又对马絮叨着，啰唆了半天，最后还是骑到马背上了——马总是要被人骑的嘛，这又有什么法子呢？马若无其事地迈动了它的不紧不慢的步子。曹千里的心里充溢着那么多的对于马的同情，对于马的怜悯，对于马的爱，以至于马的蹄子每举一下，耳朵每抖一下，脊骨每动弹一下，臀部每扭一下，肚皮每收缩一下，包括老马的巨大的鼻孔每张一下、喷一下，曹千里本人的四肢、耳朵、脊背、臀、肚子乃至鼻孔也都跟随着进行同步的运动。他的每一部分器官，每一部分肌肉，都体验到了同样的力量，同样的紧张，同样的亢奋，同样的疲劳与同样的痛楚……也许，并不是他骑着马，而是马骑着他吧？也许，那迈开四蹄，在干燥的灰土和坚硬滚烫的石子上艰难地负重行进的，正是他曹千里自己吧？

好了，现在让曹千里和灰杂色马蹒跚地走他们的路去吧。让聪明的读者和绝不会比读者更不聪明的批评家去分析这匹马的形象是不是不如人的形象鲜明而人的形象是不是不如马的形象典型，以及关于马的臀部和人的面部的描写是否完整、是否体现了主流与本质、是否具有象征的意味、是否在微言大义、是否情景交融、寓情于景、一切景语皆情语、恰似“僧敲月下门”“红杏枝头春意闹”和“春风又绿江南岸”去吧，让什么如果是意识流的写法作者就应该从故事里消失，如果不是意识流的写法第一场挂在墙上的枪到第四场就应该打响，还有什么写了心理活动就违背了中国气派和群众的喜闻乐见，就是走向了腐朽没落的小众